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12月16日，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4年12月9日，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传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傅启明先生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合肥第二总部项目拟增加投资的议案》

鉴于合肥第二总部项目整体支付进度占项目经此前审议投资金额人民币4.5亿元的97.78%，为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拟在项目原投资金额前期预估的基础上，按照实际进展发生金额增加投资约人民币1.2亿元（含土地购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为：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合肥中颖溢价出资10,000万元，按照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5元人民币，即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合肥中颖注册资本由8,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颖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6 日